

2025 年面向港澳台地區研究生招生考試 | 報考須知出爐

星學匯Starian 2025年3月4日 09:30 中国香港

以下文章来源于京港學術交流中心，作者京港學術交流中心



京港學術交流中心

京港學術交流中心由楊振寧教授提議，於1985年成立，至今超過30年。作為在港註冊...

The poster features the logo of the Beijing-Hong Kong Academic Exchange Centre (BHAEC) at the top left. The main title '報考' (Apply) is written in large, bold, white letters on a blue background. Below it, '內地高校研究生' (Postgraduate students from mainland universities) is written in large, gold-colored characters. The year '2025' is displayed prominently below the title. At the bottom, the text '3月 5 日至 3月 11 日 接受報名' (Application period: March 5 to March 11) is shown. The bottom section is a brown banner with the text '報考點：京港學術交流中心' (Application point: Beijing-Hong Kong Academic Exchange Centre) and a phone icon followed by the number '2893 6355'. Below the banner are five QR codes for different platforms: 網站 (Website), 公眾號 (Official Account), 微信 (WeChat), Facebook, and another website QR code.

// 2025 年面向港澳台地區研究生
招生考試 | 報考須知 //

一、考生報考資格

報名參加面向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試的人員，須符合下列條件：

(一) 考生所持身份證件須符合以下條件之一：

1. 港澳地區考生持：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和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》或《港澳居民居住證》。
2. 台灣地區考生持：在台灣居住的有效身份證明和《台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》或《台灣居民居住證》。

(二) 考生學業水準須符合以下條件：

1. 報考碩士學位研究生（以下簡稱碩士生）須具有與內地（祖國大陸）學士學位相當學位或同等學歷。
2. 報考博士學位研究生（以下簡稱博士生）須具有與內地（祖國大陸）碩士學位相當的學位或同等學歷。
3. 報考專業學位研究生，還應符合內地（祖國大陸）當年招收研究生規定的其他報考條件。

(三) 品德良好、身體健康。

(四) 書面推薦書：有兩名與報考專業相關的副教授以上或相當職稱的學者書面推薦（按報考院校規定的時間提交）。

二、報名日期及報考方式

第一階段：網上報名

(一) 報名時間：

2025 年 3 月 5 日 00:00 至 3 月 11 日 23:59

(二) 報名方式：

1. 考生在規定時間內，用「學信網」帳號登錄「內地（祖國大陸）高校面向港澳台招生信息網」進行網上報名，並上傳個人頭像電子照片。

(<https://www.gatzs.com.cn/z/gatyz>) 報名期間，考生可自行修正網報信息，逾期不得補報，也不得修改信息。

2. 如考生無「學信網」帳號，則需先行註冊「學信網」帳號，後按要求報名。

(<https://login.chsi.com.cn/account/reg/preregister.action?from=gatzswb-passportlogin>)

第二階段：網上確認及繳費

(一) 網上確認時間：

2025 年 3 月 15 日 00:00 至 3 月 19 日 23:59

(二) 網上確認方式：

考生須在「中國研究生招生信息網」上傳所需材料文件：

(<https://yz.chsi.com.cn/gatwsqr/stu>)

1. 有效身份證件

(1) 港澳地區考生：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和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》或《港澳居民居住證》。

(2) 台灣地區考生：在台灣居住的有效身份證明和《台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》或《台灣居民居住證》。

2. 學位證書

(1) 報考碩士研究生：學士學位證書或同等學歷文憑；如報考時為應屆畢業生則需提交在學證明，並於錄取前補交學士學位證書或同等學歷文憑。

(2) 報考博士研究生：碩士學位證書或同等學歷文憑；如報考時為應屆畢業生則需提交學士學位證書及碩士階段在學證明，並於錄取前補交碩士學位證書或同等學歷文憑。

(三) 繳交報名費：

考生可選用以下方式繳交報名費，逾期未繳費者報名無效：

1. 轉賬繳費

- 港幣 600 元
- 帳戶名：**BEIJING-HONG KONG ACADEMIC EXCHANGE CENTRE**
- 帳號：012-737-2-0125870
- 請考生於轉賬完成後上傳入數紙至 WhatsApp：54980234，請註明考生姓名及考生報名號以便核實

2. 寄支票或匯票

- 港幣 600 元
- 抬頭：**BEIJING-HONG KONG ACADEMIC EXCHANGE CENTRE 或 京港學術交流中心**

- 地址：香港北角英皇道 83 號聯合出版大廈 14 樓 1404 室京港學術交流中心
- 請於背面註明考生姓名及考生報名號以便核實

3. 信用卡繳費

- 以人民幣支付，金額 500 元（信用卡手續費由考生承擔）

4. 支付寶繳費

- 以人民幣支付，金額 500 元

三、填報注意事項

(一) 考生只能填報一所招生院校的一個專業。

(二) 2025 年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試初試提供統考試題，具體以各招生單位公告為準。不參加初試統考的招生單位，將自行釐定考試日期、方式及內容。請考生仔細閱讀招生單位的招生簡章，了解招生單位考試安排。

(<https://www.gatzs.com.cn/yzbm/info/orgs.action?ty=0>)

(三) 對於參加統考的招生單位，考生需選擇計算機化考試（以下簡稱機考）或紙筆考試（以下簡稱筆試）其中一種考試方式。

四、打印准考證

2025 年 4 月 7 日至 4 月 12 日，考生登錄「內地（祖國大陸）高校面向港澳台招生信息網」打印《准考證》。

五、考試安排（適用於在香港報名點的人士）

入學考試分初試和複試兩個階段。2025 年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試初試提供統考試題（以各招生單位公告為準）。不參加初試統考的招生單位，將自行釐定考試日期、方式及內容。

(一) 參加初試統考的招生單位

1. 初試安排：

(1) 初試時間：2025 年 4 月 12 日上午 8 時 45 分至 12 時（9 時至 12 時為考生正式作答時間）。

(2) 初試地點：香港（具體地點待定）。

(3) 考試科目：綜合能力（一）或綜合能力（二）。

2. 複試安排：

(1) 複試時間：2025 年 5 月下旬前。

(2) 複試地點：招生單位自行安排。

(二) 不參加初試統考的招生單位自行釐定考試日期、方式及內容。

六、錄取及入學條件

(一) 招生院校根據考生的報名資料、考試成績、導師意見綜合評核後，確定擬錄取名單。錄取通知書由招生院校寄發考生本人。

(二) 新生於 2025 年 9 月中旬入學，具體時間由招生院校在「入學通知書」中註明。新生報到時，由招生院校進行體格檢查，不符合入學條件者，取消入學資格。

(三) 新生應按時報到，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時報到者，須以書面向招生院校請假。無故逾期兩周不報到者，取消入學資格。

七、免責聲明

(一) 考生應按要求準確填寫個人網上報名信息並提供真實材料，報名信息經考生確認後一律不作修改。考生因網報信息填寫錯誤、填報虛假信息而導致不能考試或錄取者，後果由考生本人承擔。所繳交的報名費及報考資料概不退還。

(二) 各招生院校的招生資料及內容概由該院校負責，其解釋權歸該招生院校。

(三) 以上「報考須知」的內容，均以國家教育部公告為準。

八、聯絡方式

(一) 香港報考點

地址：香港北角英皇道 83 號聯合出版大廈 14 樓 1404 室

辦公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9 時 30 分至 17 時 30 分（香港法定節假日除外）

電話：852 28936355

傳真：852 28345519

電郵：bhkaec@bhkaec.org.hk

網址：<https://www.bhkaec.org.hk/a/142077-cht>

(二) 報考系統技術支援

網上報名的技術服務工作由教育部學生服務與素質發展中心負責。

電話：86 10 67410388

2025 年面向港澳台地區研究生招生考試 | 報考須知



[阅读原文](#)

